

# 香港稅法論析

編著：楊輝洪

出版：飛鴻稅務顧問

香港荃灣荃昌中心昌安商場 2 樓 30 號舖

<http://www.rytc.com.hk>

作者保留一切版權，未得授權，不得翻印。

初版：2007 年 4 月

ISBN-13: 978-988-99048-9-0

本書已經出版，以下是書中的部份內容，欲覽全書(共 600 頁)，請到三聯書店、商務印書館、中華書局...以及各大書局。

### 6.13 稅局如何審核帳目

如何審核帳目，當然在於評稅主任的專業判斷，而每個評稅主任的風格及見解亦會有別，所以，以下所說的，只不過是據本人當評稅主任的多年經驗，探究稅局的主流做法。

不少涉及瞞稅的帳面交易，都是在會計年結時，透過一些「帳目調整 accounting adjustments」來進行，所以，評稅主任會特別留意那些「帳目調整」，尤其是大額的購貨開支調整，並追查「調整」是否真確及有現金交易，此外，亦會小心審核 東主/合夥人/公司董事/大股東 的往來戶(current account)的「帳目調整」，是否涉及瞞稅交易。

對於獨資業務(sole proprietorship)，稅局一般認為內部監控(internal control)較差，因為業務大多以家庭式經營，稅局多會根據第三者資料，如銀

行月結單、信用咭公司帳單、供應商的供貨紀錄、代理商的銷貨紀錄...等資料，去檢測納稅人的帳目是否完整可信。若可信，就會以納稅人的帳目為評稅基礎，然後找出須調整的項目：如存貨估值的計算、出售財產的獲利是否屬營運性、公司開支是否涉及私用...等等。若認為帳目不可信，就會擴大查稅範圍，包括私人的物業、股票買賣、銀行戶口，與及親屬的財產，並以間接查稅方法，如資產增加分析法，去估算納稅人的收入。

對於合夥業務(partnership)，稅局一般認為內部監控較獨資業務為好，但會特別注意合夥人是否開立「私人」性質的聯名戶口，因為有些業務會透過這些戶口，收取不會報稅的收入。為了評估帳目是否可信，評稅主任會要求納稅人提供某段期間的帳冊，然後抽取一些交易，跟蹤它們如何入帳（即審計學中的跟查檢測 walk through test），去測試帳目是否完整可信。如果可信，就收窄查稅範圍；若不可信，就擴大查稅範圍。情況就如獨資業務一樣。

對於有限公司業務(limited company)，稅局一般認為內部監控較佳，但會特別注意董事及股東的往來戶，因為有些業務會透過這些戶口，收取不會報稅的收入或虛構開支的「付款」，此外，若業務涉及大量現金交易，稅局會查核有關帳目是否真確(true)及完整(complete)地反映所有交易，尤其是現金銷售(cash sales)。

對於規模大及管理完善的零售連鎖店，由於內部監控完善，即使銷售涉及大量現金交易，其銷售帳亦相當可信，因此，稅局會將調查集中於營運開支，尤其是購貨開支，以及存貨價值的計算。

在正式審核前，評稅主任會問納稅人：誰負責理帳？他的學歷和經驗？

帳目是否每日或每星期更新？若涉及現金銷售，內部監控如何？誰負責收錢？怎樣記帳？有否核對收銀機和帳目相符？

帳目審核的其中一個主要目的，就是評定納稅人的帳目，在整體上，是否真確(true)、完整(complete)、可信(reliable)？在評定過程中，評稅主任會考慮：

1. 呈交的帳目是否為了稅務調查才最近做妥？
2. 會計交易能否對照(cross-reference)有關單據(invoices/vouchers)？
3. 單據(invoices/vouchers)是否預先編有號碼及齊全？
4. 呈交的帳目是否跟以往報稅表所填報的收入和支出相符？

倘若評稅主任認為買賣紀錄不可信，但銀行交易大致可信，他會抽查一些現金交易，然後，追查它們如何入帳。

對於購貨開支，評稅主任會抽查一些交易，然後，追查它們如何入帳，此外，評稅主任會以抽查交易為基準，計算它們的毛利率，然後，用銷售額、存貨水平，去推算全年的購貨開支。對於營銷收入，評稅主任也會抽查一些交易，然後，追查它們如何入帳，另外，評稅主任也會以抽查交易為基準，計算它們的毛利率，然後，用購貨開支、存貨水平，去推算全年的營銷收入。這兩項推算，評稅主任會反覆應用，互為檢測。

評稅主任的審核，除了評定帳目是否可信，還有一個重要目的，就是找出那些不在帳目中的瞞稅交易，及隱藏在帳目中的不正常交易。要找出這些交易，並不容易，評稅主任會憑藉經驗，專注納稅人以私人名義進行的交易，尤其是以現金及私人銀行戶口進行的，並抽取一些可疑的交易，要求納稅人解釋。

評稅主任會留意那些帶有貸方(credit)結餘的帳戶，因為不少納稅人直接將營銷收入，直接記入(credit into)某些帳戶，而不經營銷帳(sales account)，以少報收入。

評稅主任也會留意那些長期帶有貸方(credit)結餘的供應帳戶(creditor accounts)，因為不少納稅人利用一些虛構的供應戶(false supplier accounts)，來編造一些虛構的購貨開支，以會計來說，就是 debit 購貨開支帳(purchase account)，credit 虛構的供應戶(false supplier account)，由於所謂「購貨」並不存在，所以沒有付款，以致戶口長期帶有貸方結餘(credit balance)。

評稅主任也會留意那些在年結前進行的購貨交易，以確定截數(cut-off)和來貨(goods-in-transit)是否正確入帳，並追查所購貨物的銷售是否正確地反映於下年度的損益表內。

對於關連公司(related companies)，尤其是有關連的海外公司，如 BVI 公司，稅局對有關交易，均會詳加審核，以打擊避稅行為。關於海外公司的避稅行為，請看第 5 章第 5.12 節。

對於存貨，稅局會審查：(a) 有沒有系統性紀錄(perpetual inventory records)，尤其是關於貴重物品(valuable items) (b) 有沒有盤點紀錄(records of stock taking)，存貨的帳面價值如何計算(the basis of valuation) (c) 保險費開支是否與存貨的帳面價值相稱 (d) 運輸途中的來貨及給經銷商代銷的貨物如何入帳(treatment of goods-in-transit and goods on consignment)。

對於營運開支，稅局會抽查金額較大的，確定它們是否屬於資本性

(capital nature)及私用性(private nature)，並審核有關單據及付款紀錄，追查付款是否最終轉入 東主/合夥人/董事 的往來帳內。

對於在內地開設工廠的業務，稅局會審核納稅人究竟以 (a)來料加工(contract processing)，抑或 (b)進料加工(import processing)，去進行生產。兩者的主要分別，可參閱下表：

	來料加工	進料加工
合約性質	為港商加工生產	雙方進行貿易
貿易權	國內工廠沒有貿易權	國內工廠是獨立法人，擁有貿易權
來料及製成品誰屬	港商	國內工廠
內銷權	沒有	大多有
會計入帳	內地生產開支在港商的帳目內以內地加工費出數	外判費用在港商的帳目內以購貨開支出數
內地課稅	通常是象徵式的低稅	國內工廠須交(FIE)入息稅
內地稅務寬免假期	沒有	稅務寬免假期(tax holiday): (i) 首兩年免稅 (ii) 之後三年有 50%寬減

對於來料加工(contract processing)的利得稅，稅局一般會接納 50:50 攤分，即由出售來料加工得到的利潤，一半須課稅，而另一半可豁免。至於進料加工(import processing)，則沒有豁免，即由出售進料加工貨物得到的利潤，全部須課稅，惟付給內地工廠的支出，可全數扣稅，當然，稅局會審核這些付出的價格，是否涉及轉移定價(transfer pricing)方式避稅，關於轉移定價的徵稅原則，請看第 3 章第 3.8 節。

對於帳目中的各項收入支出，評稅主任會根據他的判斷逐一審核，以下是稅局的慣常查問：

## 業務收入 Sales

大部份漏稅個案涉及少報業務收入，換言之，營銷帳(Sales Account)未能完全真實反映所有營銷額。那些漏報的銷售額，大多投進納稅人的私人戶口內或私人帳冊內。為了追查漏報的銷售額，評稅主任會審查納稅人的私人戶口，及追查納稅人是否存有秘密帳冊，同時亦會以毛利率、購貨量、存貨水平比率、應收帳水平比率、員工分紅、及其他推算方法去評估總收入，並與同類業務收入比較。對於帳目中的應收帳，評稅主任會要求納稅人提供：(a)客戶的名稱及地址 (b)與納稅人是否存有特殊關係 (c)帳款性質 (d)年初及年結的結餘額

## 壞帳 Bad debts

評稅主任要求納稅人提供：(a)有關客戶的名稱及地址 (b)帳款是否由營銷招致 (c)帳款拖欠日期 (d)納稅人曾否追數及如何追數。若欠帳不是由業務營銷所致，比方說，納稅人(他不是經營財務生意)放款給有關連的人士而遭走數，便不獲扣稅，此外，對於一般會計學上的普通呆帳撥備(general provision for bad debts)，由於只是一個估計，不算是稅法上要求的「已招致 incurred」，故也不獲扣稅。

## 購貨開支 Purchases

有些納稅人以誇大購貨款額來減少應課稅利潤，對付這些個案，評稅主任會查看所有購貨紀錄及帳簿，尤其是追查付款，以確定所謂「付款」最終是否流進納稅或其家屬的私人戶口內。此外，也有納稅人虛報不存在的購貨開支，甚至將私人購物在購貨帳內出數，對付這些個案，評稅主任會追蹤這些所謂「購貨」，是否涉及現金付款，及有關貨物是否獲得出售款項。對於帳目中的應付帳，評稅主任會要求納稅人提供：(a)供應戶的名稱及地址 (b)與納稅人是否存有特殊關係 (c)帳款性質 (d)年初及年結的結餘額

## 佣金開支 Commission

有些納稅人不肯透露收取佣金者的資料，若付款真的存在，評稅主會以納稅人未能舉證為據，將佣金開支列為不獲扣稅項目，若付款不存在，評稅主任或會認為納稅人蓄意逃稅，而提出刑事檢控或施以嚴厲罰則。對於帳目中的佣金開支，評稅主任會要求納稅人提供：(a)收款人的姓名、地址、身份證號或商業登記號碼 (b)收款人與納稅人的關係 (c)服務詳情 (d)金額及日期 (e)款項的計算方法 (f)付款證據 (g)有關合約副本

## 資金增加 Increase in capital

有些購稅者以現金或秘密戶口收取貨款，但由於生意好，公司需要資金擴充，他便以私人注資方式將大筆款項存入公司的銀行戶口，當評稅主任發現納稅人的資本帳或往來帳出現大筆注資，便會質問納稅人有關資金來源。

## 提取款額長年偏低 Annual drawings too low

若納稅人從業務提取的金錢長期偏低，但業務卻又能經營多年，評稅主任便會質疑納稅人是否少報業務收入，並從漏報的業務收入支付生活費，所以，會要求納稅人提供：家庭成員的詳細資料，包括其年齡、學費及食宿費、醫療費、生活情況、及如何應付這些開支。

## 納稅人申索海外貿易利潤豁免

### Claim for offshore trading profits

根據稅局發出的指引 DIPN21，稅局會以貨物買賣合約的地點為主要考慮因素，若買貨與賣貨的合約俱在香港，有關利潤必須課稅；若買賣其中一項在香港，基於納稅人在港經營業務下，稅局也會認為有關利潤須課稅；只在當買賣貨物的合約俱在香港境外，而貨物又不經香港，稅局才會豁免有關利潤的稅負。為了釐定有關利潤產生的地點，

評稅主任會要求納稅人提供：(a)香港公司(即納稅人)與海外機構(若銷售是透過海外機構)的組織及關係圖 (b)海外機構的權責，若沒有海外機構，怎樣在香港境外簽訂合約 (c)買賣合約的副本 (d)貨物運送的途徑 (e) 誰提供交易所需的資金及服務

## 納稅人申索海外生產利潤豁免

### Claim for offshore manufacturing profits

根據稅局發出的指引 DIPN21，稅局會以貨物的生產地點為主要考慮因素，若貨物在港生產，有關利潤必須課稅；若在香港境外生產，稅局會考慮納稅人在生產中的角色，若香港公司提供資金、技術、原料、銷售，稅局會按情況豁免部份利潤，一般是豁免百份之五十；若海外生產是以外判給獨立法人的公司進行，則有關豁免不適用。為了釐定有關利潤產生的地點，評稅主任會要求納稅人提供：(a)香港公司(即納稅人)與海外生產機構的組織及關係圖 (b)香港公司與有關政府簽訂的協議書副本 (c)香港公司的角色 (d)海外生產機構的詳情，如地點、僱員人數、生產貨物、管理階層 (e)貨物的銷售及運送途徑

## 存貨 Trading stock

有些納稅人以低報存貨值來減低應課稅利潤，方法有二：(1)低報貨價，(2)低報存貨量。

以稅務來說，根據案例，貨價應如實反映有關貨物的購入成本價，除了「後入先出 Last In First Out」及「基本存貨 Base Stock」，一般會計學